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8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12月31日上午9:0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淑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天闯先生为总经理，杨昌坤先生、郑聘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任职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1月04日